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**适用对象**：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**适用期限**：2023 年 1 月 1 日—2023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**薪酬标准**

1、**公司董事薪酬方案**

（1）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；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，不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**公司监事薪酬方案**

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领取薪酬外，不再领取监事津

贴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，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领取薪酬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 30-60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；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4、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